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一批中等职业学校 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认定工作的通知

皖教秘职成〔2024〕54号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省属中专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全国、全省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部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加快技能安徽建设意见》（皖政秘〔2021〕221号）等文件要求，安徽省教育厅决定开展第一批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认定和培育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遴选范围

本次遴选对象为学校依托企业、行业、园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联合建设，或校内自主建设的实训基地。优先支持服务支撑我省十大新兴产业、区域支柱产业和地方特色产业的专业群建设需要的实训基地。

## 二、遴选数量

根据各地申报的实训基地建设情况，认定一批条件较好的高水平实训基地；培育一批基本符合条件的基地，培育周期为1年。

## 三、工作要求

### （一）申报名额

由学校牵头申报，每校可推荐 2 个实训基地参加评选。

## （二）申报程序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申报学校将申报材料报送所在市教育行政部门。申报学校应如实申报，省教育厅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将严肃处理，经查实属于弄虚作假的，取消该校当届和下一届的申报资格。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对照建设标准（见附件 1），在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并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后，再向省教育厅推荐。

## （三）材料提交

1.申报学校提交：《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申报书》（见附件 2）。提交 PDF 格式电子版申报书（包含佐证材料）1 份。佐证材料不能简单堆砌，页面数控制在 300 页内。

2.市教育行政部门提交：《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3）。提交 PDF 格式电子版 1 份。

## （四）遴选认定


省教育厅按程序和要求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认定和培育名单。


## 四、其他事宜


1.各地各校要将实训基地建设作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载体和抓手，要发挥高水平实训基地的示范带动作用，

引导学校与企业、行业等全面加强合作，多方协力，助推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2.各市教育行政部门和申报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省教育厅职成处，逾期申报无效。电子版材料发送至位置：<https://yunbiz.wps.cn/c/collect/c6vKaJUpFKn>。

 附件 1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标准（试行）.doc

 附件 2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申报书.doc

 附件 3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省级高水平实训基地申报汇总表.xls

安徽省教育厅

2024 年 7 月 1 日

（此件主动公开）